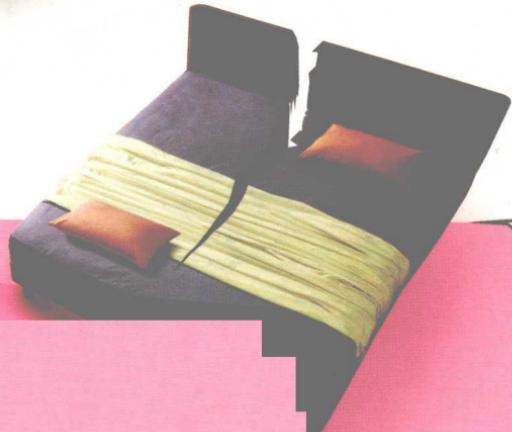


(美) 约翰·莱斯科瓦 著 王伟 译

John Lescroart

枕边嫌疑人

h e s u s p e c t



枕边嫌疑人
The Suspect

(美) 约翰·莱斯科瓦 著
王伟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枕边嫌疑人 / (美) 莱斯科瓦著；王伟译。—北京：新星出版社，2010.8

ISBN 978-7-80225-984-3

I. ①枕… II. ①莱… ②王…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117522号

The Suspect

By John Lescroart

Copyright © 2007 by the Lescroart Corporation

Copyright licensed by The karpfinger Agency

Arranged wit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0 by New Star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登记图字：01-2007-9763



谢刚 主持

枕边嫌疑人

(美) 约翰·莱斯科瓦 著；王伟 译

责任编辑：党敏博

责任印制：韦 舰

装帧设计：wesign未设计

出版发行：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谢 刚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 址：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010-88310888

传 真：010-88310899

法 律 顾 问：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读 者 服 务：010-88310800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 购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印 刷：北京凯达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910×1230 1/32

印 张：12.125

字 数：187千字

版 次：2010年8月第一版 2010年8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225-98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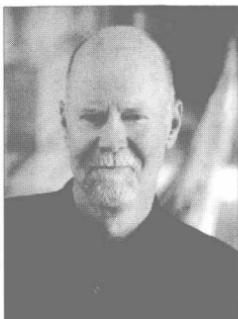
定 价：28.00元

午夜文库——

约翰·莱斯科瓦
法庭程序小说系列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

—— 阅读之前 没有真相



约翰·莱斯科瓦
(John Lescroart, 1948—)

约翰·莱斯科瓦，生于美国休斯顿市，美国最著名的法庭推理小说家。他有四分之三的爱尔兰血统，是法国罗宾汉的后裔。

一九六六年，莱斯科瓦毕业于加利福尼亚圣马特奥的朱丽特塞拉高中，一九七〇年进入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攻读英国语言文学，并获得学士学位。他的第一部小说《晒伤》是在大学里完成的，当年一举击败其他二百八十名参赛者，获得了约瑟夫·亨利·杰克逊奖。但第二部作品《荷马之子》直至创作完成十四年后，才在妻子的劝说下交给了纽约的出版商，并在一个半月内拿到了两份出版合同。自第三部惊悚小说《艾丽什之死》开始，莱斯科瓦最著名的法律和犯罪系列作品的发生地都在旧金山周边，故事围绕一个律师和一名前任警长展开。近年，他的作品又加入了一个新面孔——私家侦探怀亚特·亨特。这些人物性格鲜明，经历丰富，在系列作品中经常同台出场，亦可独立出现，成为故事的主角。

约翰·莱斯科瓦被《今日美国》誉为“最棒的法庭推理小说作家”。他创作了一系列法律及犯罪小说，成功塑造了“无赖律师”迪斯马斯·哈迪和警长阿布·格里斯基等人物。二〇〇七

年，他的作品《枕边嫌疑人》占据《纽约时报》畅销小说排行榜榜首长达二十五周，被译成十六种语言，在全球七十五个国家和地区出版，销量超过两千五百万册。

莱斯科瓦并不止步于创作侦探小说，还兼任两个乐队的乐手，在旧金山湾区的一些酒吧里表演自己的歌曲已有数年。莱斯科瓦在接受采访时曾说，在他伯克利郊区的家中观察石油钻塔给他的写作带来很多灵感。他喜欢烹饪、弹吉他、冲浪，并喜欢和孩子们待在一起。

约翰·莱斯科瓦 作品年表

- | | |
|------|-----------------------|
| 2010 | Treasure Hunt |
| 2009 | A Plague of Secrets |
| 2007 | The Suspect |
| 2007 | Betrayal |
| 2005 | The Hunt Club |
| 2004 | The Motive |
| 2004 | The Second Chair |
| 2003 | The First Law |
| 2002 | The Oath |
| 1999 | The Hearing |
| 1999 | Nothing But the Truth |
| 1998 | The Mercy Rule |
| 1996 | Guilt |
| 1995 | A Certain Justice |
| 1994 | The 13th Juror |
| 1993 | Hard Evidence |
| 1990 | The Vig |
| 1989 | Dead Irish |
| 1987 | Rasputin's Revenge |
| 1986 | Son of Holmes |
| 1981 | Sunburn |

献给丽莎·玛丽·索亚

公众呼吁真相，但是少数人玩弄真相。

——乔治·伯克莱

1

九月第二个晴朗、无风且安静的星期日，清澈的湖水边，斯图尔特·戈尔曼正坐在一大片花岗岩中一块平坦的石头上。他五十岁左右，是一位喜欢户外活动的作家。

这里靠近加利福尼亚的荒原保护区，距东北方的塔霍湖只有几英里远。湖面平滑如镜，甚至连微风拂起的涟漪都没有，清晰地倒映出湖岸边生长着的松树岩石和头顶的紫色天空。

斯图尔特坐在那儿一动不动，好像连呼吸也停止了。这个下午很暖和，他只穿了棕色的短裤，脚上是一双徒步鞋，身旁放着他脱下的T恤。虽然他有一头不错的深棕色头发，可胸前和两天没刮的胡子楂中夹杂的灰白色告诉人们，他并不像看起来那样年轻。如果没有那些灰白毛发，这个有着强健体魄和可能因曝晒而皮肤黝黑的男人从外表看只有实际年龄的一半。他那桶状的结实的胸膛表明他经常在户外进行高强度锻炼，肋部紧绷的皮肤下也没有这个年纪男人通常应该有

的脂肪。

可是，他的脸上仍刻着他的年龄——嘴角和深陷的蓝眼睛周围布满皱纹。短短的胡子楂下是强有力的下颌和下巴上深如刀痕的凹陷，还有皱纹也掩盖不住的光滑宽广的前额。唯一明显的缺点——其实也不能称之为缺点——是他右颊上一块硬币大小的葡萄酒渍。

斯图尔特腿上放着一根飞蝇竿，然而他并没有在钓鱼。夜色至少还要过半个小时才会降临，直到太阳落到西边那座小山后面看不见了为止。到时，一些鲑鱼就会在塔马拉克湖光滑平静的表面制造出一片片的涟漪。然后，斯图尔特就会像以往的傍晚一样，找一个合适的点放渔线，将干苍蝇悬在一片涟漪的中心，等着鱼来咬钩。

塔马拉克湖岸边有一条被钓鱼者踩出的小路，所以在这里钓鱼不太容易。湖里剩下的鲑鱼不仅个头大，而且非常狡猾，斯图尔特就喜欢这样的挑战。通常黄昏到来前的那一刻，在等着第一只蚊虫触动水面时，他感到前所未有的平静。在这样诗情画意的情境中，一个人坐在湖边垂钓，他总是在思考自己是谁、从哪里来这样的问题。

当太阳亲吻到拉尔斯通山的顶峰时，斯图尔特瞥见了湖面上第一串波纹，这确实是条少见的大鱼在跳出湖面又落下后制造出来的。要是以往，斯图尔特早就兴奋了，但今晚，他仍坐在原地一动不动，心情远不像往常那样平静。

两天前，他从旧金山俄罗斯山的家开车前往他在回音湖上游的乡间小屋，心情和刚离开城里时一样灰暗。当他在萨克拉门托市东边被警察强令靠边停车时，心情简直糟透了。那时，他心里充满怒火——无论是对这个世界，还是对他的妻子。所以，他把气都撒在了正在给他开罚单的高速公路巡警身上。尽管他确实超速驾驶了，但是看着路上其他车辆纷纷呼啸而过，他想知道为什么偏偏是他得到那张可恶的

罚单。警察让他下车，对他进行酒精测试，并警告说可能要逮捕他。然而幸运的是，这个警察也是个钓鱼爱好者，并且认出斯图尔特是他喜欢的两本书的作者。

相互寒暄了几句，斯图尔特解释说刚才那样是因为刚刚和老婆吵了一架，还没缓过劲儿来，他正前往山上的小屋，让自己恢复平静。最后，警察还是给他开了超速罚单，得到他的签名后才放他走。

他到山上来已经两天了，但是心情一点也不平静。实际上，意识到自己与可爱的卡莱恩二十二年的婚姻可能会结束，他就变得更加恼火而沮丧。卡莱恩是一名整形外科医生，聪明又执拗，还有点领袖气质。斯图尔特和他的妻子几乎是分开过的，婚后的二十几年中，她把所有的精力都放在了事业、投资以及与合伙人新建的医疗所上。

紫色的黄昏中，斯图尔特看着水面。几条鲑鱼在水面溅出一串串涟漪，然而他没有动，也没有想钓鱼的意思，心情没有一点变化。

他和卡莱恩到底是怎么了？

他们是在斯内克河漂流时认识的，当时他二十八岁，是漂流的向导；她二十二岁，刚从学校毕业。作为毕业礼物，她父母出钱让她来斯内克河旅游。两人一见钟情。那年秋天，她要去斯坦福的医学院上学，但是没有什么能阻止两人走到一起。斯图尔特从怀俄明搬到加利福尼亚，十一月的第二个星期，他们俩就结婚了。

刚开始，他们生活得还很幸福。卡莱恩整天学习，斯图尔特则四处投稿，并在他大学时的朋友杰德·康利的律师事务所里做文员补贴家用。

卡莱恩上课的时候，斯图尔特在家做饭、干家务。一有时间，卡莱恩就帮斯图尔特编辑文章和草稿；有空的话，她还会陪他去海湾地

区的荒野保护区。他们每星期要散步三四次，一路走一路聊。他们喜欢同样的音乐，同一本书，甚至同一个笑话。尽管每天很忙，可他们总能找时间做爱。他们曾吹嘘自己是有史以来最幸福的一对儿。

斯图尔特想，如果那是真的，那现在他们就是有史以来最不幸的一对儿。

星期五，他们之间爆发了激烈的冲突。那天，卡莱恩一位做臀部抽脂手术的病人因患感冒取消了治疗，她一下午都无事可做，所以回家吃午饭。到了家，她的心情还是很差。斯图尔特当时正计划开车去回声湖写一篇文章，于是建议她正好利用这个难得的机会跟他一起去。

她对他的提议一点也不感兴趣，说虽然她没有什么安排，但是凭什么她要去他的小屋度过整个周末？为什么他的主意总是让她不满意！远足吗？她已经去过了。走上八到十五英里崎岖的山路，一天爬两三座六千英尺的高山？她继续讽刺道：“这可真是享受啊！”

想达到什么目的？是户外运动还是欣赏已经看过一千遍的美景？

她不去，并感谢他的提议。她对这些早就厌烦了。

他后来又提议待在家里，他们可以出去吃晚餐，或是在家里吃，一起欢度美好的时光，还可以做很多前一段时间没做过的事情。

“你是指做爱吗？”她问道。

“这虽然不是个坏主意，但我不只是想做爱……”

“我就知道。”

两个人的气氛开始升温。

“你什么意思？”

“斯图尔特，你已经好几个月没想过和我做爱了。”

“我怎么没想过？卡莱恩，是你一直都没时间。”

“哦，那是我的错了？”

争吵越来越凶，最后卡莱恩说她已经很厌倦这种装模作样的婚姻，如今女儿已经上了大学，他们不用考虑高额、吓人的抚养费，两人再也没有一起生活的理由了。

她要离婚。

斯图尔特冲出家门。昨天，他气得晕头转向，就这样在外面走了好几英里，而且越想越火。到了晚上，他躺在小屋里，喝了冰柜里几乎一夸脱的伏特加。五年来他从没喝过这么多酒。今早醒来，他发现小屋里乱成一团，到处是碎盘子，两把椅子也坏了，全家合影的相框也被砸得粉碎。醒来以后他仍旧醉着，昨天发生的事没几件能记住。

今天，宿醉未醒的斯图尔特陷入深深的自责中。他徒步走了六个小时，回屋午睡了一会儿，起床后就来到塔马拉克湖，希望傍晚的宁静能让他心里好受些。

虽然对他们之间发生这样的争吵感到震惊，但是他实在不想再去回忆到底是怎么发生的，他已经精疲力竭了。也许只有上帝才知道原因。过去几年里，卡莱恩事业有成，却完全忽视了他，而他一直在维持他们的婚姻，相信自己能挽救这一切，即使看起来毫无希望。卡莱恩没有时间管孩子，他就主动承担起抚养女儿金伯莉的重任。他坚守心中所有美好的信念，试着与卡莱恩好好相处，因为他希望他们能多给对方一点爱。仅仅两天前，就在星期五，他还在不断对她说“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坚守着心中的信念——他意识到这种自欺欺人的想法是错误的，然而他还是以为这样能有作用，还能让她重回自己身边；并且如果他说别再吵了，她还是能回心转意的。他仍旧认为这很有可能。

现在，经过了所有的牺牲与失望、希望与承诺、痛苦与努力，她不顾一切地只是要求离婚。斯图尔特觉得自己是那么傻，他不仅恨她，也恨自己。

塔马拉克湖在夜色中又恢复了平静，鱼儿们不再咬钩，只剩下湖水轻轻拍打岸边的声音。

斯图尔特强迫自己站起来，他要借着月光返回小屋，然后开车回家，半夜就能到。最后一次和她大闹一场，把一切都讲清楚，完全依照他的想法，而不是她的。这对她是个警醒，会让她失去一天的“宝贵”时间，也能让她看看他发火是什么样子，就像她以前对他的那样，并且让她知道他朴实的内心和真正的性格。

斯图尔特加快了脚步，想最后让她知道他这些年来的心路历程，他一直试着公平、耐心地和她相处，试着挽救婚姻，试着做一个完美的男人。

过去他是那么傻，就是个该死的娘娘腔和彻头彻尾的失败者。

现在好了，一切都结束了，永远结束了，她对他做了什么，他也要还回去。他可以解脱了。

斯图尔特渐渐跑了起来，每一步都像是要踏碎脚下的花岗岩。随着一波一波的怒火，他嘴里不自觉地念叨着什么。在奔跑的节奏中，他陷入了某种咒语，每一次呼吸都向周围的黑暗中散发着几个字：去死吧，去死吧，去死吧！

斯图尔特先前看到的那条鱼是一条十四英寸长的彩虹鲑，这在内华达内陆山区的湖中算是相当大了。它当时发现了水面上一只游动的孓子，并且以一条文明鲑鱼应有的做派吃了它。当发现旁边竟然还有